

焦作市财政局文件

焦财预〔2021〕332号

焦作市财政局

关于下达 2021 年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 (污染治理方向)中央基建投资预算(拨款)的 通 知

修武县财政局、焦作市绿鑫城发有限公司:

根据《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(污染治理方向)中央基建投资预算(拨款)的通知》(豫财建〔2021〕155号)和《焦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下达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(污染治理方向)202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》(焦发改投资〔2021〕255号), 下达你单位 2021 年中央基建投资(项目代码: Z135060000070)预算(拨款)指标, 专

项用于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相关项目建设（污染治理方向）。具体项目名称及金额详见附件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”；政府支出经济分类按照具体支出用向列入相应科目。请按规定用途安排使用，并接受财政部河南监管局的监督。

为提高中央基建资金使用效益，请迅速将资金落实到具体项目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强化资金监督管理，确保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。按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有关要求，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焦发改投资〔2021〕255号所列的绩效目标设立具体项目绩效目标，并于收到本文件后45日内报市发改委、财政局备案。同时，按要求做好绩效监控、绩效评价等工作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

附件：2021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（拨款）表



附件

2021 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（拨款）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	项目名称	金额	备注
修武县	修武县城市生活垃圾收转运项目	800	
焦作市绿鑫城发有限公司	焦作市静脉产业园东部园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	1950	
	合计	2750	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焦作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9月1日印发
